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仪征港务公用码头一期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集团”）与仪征港务有限公司签署了《扬州港仪征港区泗源沟作业区仪征港务公用码头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主要条款

- 1、工程名称：扬州港仪征港区泗源沟作业区仪征港务公用码头一期工程。
- 2、发 包 方：仪征港务有限公司。
- 3、承 包 方：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工程地点：本工程位于长江镇扬河段上段仪征水道左岸，世业洲汉道上口约5km处、环球船厂码头的上游侧岸段。
- 5、建设规模：本工程泊位总长度为820m，其中外档泊位长度为660m，拟建1个50000吨级散货泊位、1个40000吨级杂货泊位及1个5000吨级杂货泊位；内档泊位长度为160m，拟建2个1000吨级杂货泊位。码头与陆域之间通过2座引桥进行连接，防洪堤外有临时堆场约270亩（不含设备费）。
- 6、承包范围：本工程水域部分的设计优化、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码头平台、引桥、内港池及临时堆场等。

7、合同工期：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19年03月。工期控制：暂按初步设计批复，总工期为12个月，其中设计优化周期1个月，施工期11个月。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8、质量标准：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合格（按发包人书面要求的合理工作间节点提交施工图设计优化图纸交付发包人使用）。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根据发包人要求，交工验收必须一次性验收合格，整体项目竣工验收必须合格交付）。

9、签约合同价：合同总价暂按初步设计批复的概算费用，为人民币44,468万元，最终以结算单为准。

二、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签署《扬州港仪征港区泗源沟作业区仪征港务公用码头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可以拓展集团水运业务产业链，同时增强集团作为水运专业EPC项目总承包商的竞争实力，为集团继续拓展EPC业务夯实基础。

三、风险提示

由于项目的开工、施工和竣工受到业主方、外部条件等实际情况的影响，不排除存在尚未预见的不利因素。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四日